

关于推荐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、 先进个人的公示

根据兵团团委下发《关于评选表彰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和优秀辅导员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石河子大学团委开展了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奖、先进个人奖推荐人选（组织）评审工作，现将先进集体奖推荐组织、先进个人奖推荐人选进行公示。如对推荐人选（组织）有异议，可在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石河子大学团委反映。电话：2058033

附件 1： 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奖推荐组织情况
介绍

附件 2： 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个人奖推荐人选情况
介绍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

2021年11月7日

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6590010061764

附件 1:

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奖推荐组织 情况介绍

石河子大学团委文体部：石河子大学团委文体部高度重视青少年普法教育，主要做法如下：**多部门联动形成合力。**石河子大学团委会同关工委、政法学院、保卫部联动开展“法治文化基层行”系列活动，开展“模拟法庭”对抗赛、“国际禁毒日”主题活动、第六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兵团选拔赛、暑期社会实践《民法典》普及活动，“课间三分钟”防电诈活动等，覆盖师生 2 万余人，惠及周边群众 5 万余人次。**培养建设普法团队阵地。**现有普法社会实践基地 3 个，法律援助类社团 1 个，普法志愿者 200 名，每年周期性开展“权益金点子”大赛、模拟政协提案大赛等主题活动 8 场次。**广泛发动取得重要成绩。**荣获首届全国高校学生国家安全素养展示活动特等奖，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演讲比赛个人季军、特等奖，取得兵团级知识竞赛、演讲比赛冠军 6 次。

附件 2:

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个人奖推荐人选 情况介绍

张瑜：张瑜同志长期担任石河子大学法律援助中心主任，指导法学专业学生进行法律咨询和服务。该同志长期关注青少年普法工作，定期到师市中小学进行法治宣讲，宣讲内容主要涉及未成年人保护、预防校园欺凌等主题。在宣讲过程中注重形式创新，一是，指导学生以未成年保护、校园欺凌为主题编排情景剧，走进校园；二是，指导学生以未成年犯罪为主题，参与模拟法庭，走进中小学校园，取得良好的效果；三是，利用多媒体拍摄青少年犯罪、电信诈骗的短片，进行宣传，效果良好。此外，该同志连续多年指导学生暑期赴各地州、团场、连队进行法制宣传，为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法治文化基层行做出突出贡献。多次获得校级优秀社团指导老师、校级普法宣传先进个人、兵团暑期三下乡优秀指导老师等荣誉称号。